登封市市区增设电子警察抓拍系统建设项目

招 标 文 件

采 购 编 号： 登 封 采 购 -2020-874

方大咨询
FANGDA CONSULTING

采　购　人：登封市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

采购代理机构：方大国际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日　　期：二 零 二 零 年 八 月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 总则.....

2. 招标文件.....

3. 投标文件.....

4. 评标.....

5. 评标开始.....

6. 评委小组.....

7. 合同授予.....

8. 重新招标.....

9. 纪律和监督.....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第三章　评审办法.....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第五章　采购需求及技术规格.....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第一章 招标公告

登封市市区增设电子警察抓拍系统建设项目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登封市市区增设电子警察抓拍系统建设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www.dfggzyjy.com）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0 年 9 月 24 日 09 点 3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登封采购-2020-874

项目名称：登封市市区增设电子警察抓拍系统建设项目

预算金额：433.3648 万元

最高限价（如有）：4333648.00 元

采购需求：登封市少林大道示范路段智慧化系统建设，详见采购文件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后 60 日历天内交货安装调试完毕

质量要求：合格，符合国家、行业及地区现行相关规范和标准，满足采购人使用要求；

质保期：自验收合格之日起 1 年；

交货地点：满足采购人指定地点。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执行节约能源、保护环境、促进中小型企业发展等政策（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视同小微企业）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 供应商缴纳税收证明材料：提供 2020 年 06 月份（含 06 月）以来任意一个月缴纳的相关税收凭据（主管行政部门或银行出具）。其他组织和自然人也需要提供缴纳税收的凭证（新成立企业从成立之日起计算，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行政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

（2）.供应商缴纳社会保障资金证明材料：提供 2020 年 06 月份（含 06 月）以来任意一个月缴纳社会保险凭据。其他组织和自然人也需要提供缴纳社会保险的凭证（新成立企业从成立之日起计算，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行政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证明其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3）. 须提供 2019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新成立企业从成立之日起计算)，包括“四表一注或三表一注”，即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如无，可不提供）及其附注或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部分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没有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可以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4）.供应商应在“信用中国”（http://www.creditchina.gov.cn/）网站中查询“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网站中查询“近三年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将查询结果网页、内容进行截图或拍照（内容要完整清晰）打印并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查询日期应在公告发布日期之后）；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近三年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0 年 9 月 2 日至 2020 年 9 月 8 日,每天上午 00:00 至 12:00,下午 12:00 至 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www.dfggzyjy.com

方式：凡有意参加者，应首先完成交易主体身份注册,并办理 CA 数字证书及电子签章（具体办理事宜请查询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登封市公共资源中心交易主体 CA 办理指南 》），然后凭领取的企业身份认证锁（CA 密钥），办理诚信库入库登记（具体办理事宜请查询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登封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交易主体诚信库入库指南》）。

然后凭领取的企业身份认证锁（CA 密钥），登录“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按网站提示下载招标文件，招标文件以“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的电子文件为准，采购人不再提供纸质招标文件。投标人未按规定在网上下载电子招标文件的，其投标将被拒绝。

售价：0 元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2020 年 9 月 24 日 09 点 30 分（北京时间）
地点：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无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登封市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
地址：登封市少林路东段
联系人：郝先生
联系方式：0371—62856880
2.采购代理机构：方大国际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市郑东新区康宁街与普济路交会处德威广场 12 层
登封项目部地址：登封市市民文化中心对面
联系人：杨先生
联系方式：0371—62896108
电子邮件：hnfddfxmb@163.com
3. 项目联系方式
联系人：杨先生
联系方式：0371—62896108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 列 内 容
1.2.1	采购人	招标人：登封市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 地 址：登封市少林大道 联系人：郝先生 电 话：0371—62856880
1.2.2	采购代理机构	采购代理机构：方大国际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郑州市郑东新区康宁街与普济路交会处德威广场 12 层 登封办事处地址：登封市市民文化中心对面 联系人：杨先生 联系方式：0371—62896108 电子邮件：hnfddfxmb@163.com
1.2.3	项目名称	登封市市区增设电子警察抓拍系统建设项目
1.3.1	招标内容	市区电子警察抓拍系统增设
1.3.2	交货期	合同签订后 60 日历天内交货安装调试完毕
1.4.1	供应商资格条件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 供应商缴纳税收证明材料：提供 2020 年 06 月份（含 06 月）以来任意一个月缴纳的相关税收凭据（主管行政部门或银行出具）。其他组织和自然人也需要提供缴纳税收的凭证（新成立企业从成立之日起计算，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行政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 3.供应商缴纳社会保障资金证明材料：提供 2020 年 06 月份（含 06 月）以来任意一个月缴纳社会保险凭据。其他组织和自然人也需要提供缴纳社会保险的凭证（新成立企业从成立之日起计算，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行政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证明其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4. 须提供 2019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新成立企业从成立之日起计算)，包括“四表一注或三表一注”，即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如无，可不提供）

		及其附注或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部分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没有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可以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5.供应商应在“信用中国”（http://www.creditchina.gov.cn/）网站中查询“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网站中查询“近三年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将查询结果网页、内容进行截图或拍照（内容要完整清晰）打印并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查询日期应在公告发布日期之后）；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近三年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 6.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	不接受
1.10.1	现场说明和探勘	不召开
1.10.2	供应商提出问题的截止时间	投标文件截止之日 15 日前
1.10.3	采购人澄清的时间	投标文件上传截止之日 15 日前
1.11	分包	不允许
2.1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除招标文件外，采购人发出的澄清、修改、补充、补遗和其它有效正式函件等内容均是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2.1	供应商要求澄清招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投标文件截止之日 15 日前
2.2.2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2020 年 9 月 24 日上午 9 时 30 分
2.2.3	供应商确认收到招标文件澄清的时间	澄清文件在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发布，各供应商应及时关注交易平台，因供应商未看到或其他原因造成的损失，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2.3.2	供应商确认收到招标文件修改的时间	修改文件在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发布，各供应商及时关注交易平台，因供应商未看到或其他原因造成的损失，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3.1.1	采购控制价	登封市市区增设电子警察抓拍系统建设项目 采购控制价为 4333648.00 元（大写：肆佰叁拾叁万叁仟陆佰肆拾捌元整）； 供应商投标报价高于采购控制价的按废标处理。
3.3.1	投标有效期	投标文件截止之日起 60 日历天。
3.4.1	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不设投标保证金**

3.5.2	近年财务状况的年份要求	审计报告（2019 年度）
3.6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招标方案	不允许
3.7.3	签字盖章要求	按招标文件规定签字或盖章
3.7.4	投标文件份数	/
3.7.5	装订要求	/
4.1.2	封套上写明	/
4.2.2	开标地点	**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大厅**
4.2.3	是否退还投标文件	否
5.1	开标时间	开标时间：同投标文件上传截止时间
6.1.1	评委小组的组建	评委小组构成： 5 人，其中采购人代表 1 人，专家评委 4 人； 专家确定方式：开标前从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7.1	是否授权评委小组确定成交人	否；推荐的成交候选人数： 3 名
8.1	履约保证金	详见第四章具体合同条款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其他	1、本项目代理服务费：按项目中标金额的 1.5%计取；由中标供应商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向代理机构一次性支付。 2、付款方式：①货物安装至合同总量的 40%，通过调试运行并经相关部门验收合格后支付至合同总价款的 20 %； ②货物安装至合同总量的 80%，通过调试运行并经相关部门验收合格后支付至合同总价款的 60 %； ③货物全部安装完毕，通过调试运行并经相关部门验收合格后支付至合同总价款的 97 %，余款 3 %作为质保金于质保期 1 （年）到期后，并经甲乙双方复验合格后的 10 个工作日内无息一次性付清。 3、中标供应商须在合同签订后 60 日内完成该项目的采购安装、调试、并交付使用，如若逾期，每逾期一天，须无条件接受采购人按合同总价款 5%/每日的处罚。 4、该项目核心产品▲：双 400 万交通枪球一体机。	
解释权	构成本招标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按招标公告、供应商须知、评审办法、投标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	

	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采购人负责解释。
特别提示	因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在开标前具有保密性，投标单位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须自行查看项目进展、变更通知、澄清及回复， 因投标单位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自负。

1. 总则

1.1 适用范围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编制本项目招标文件。

1.2 采购项目说明

1.2.1 本项目采购人：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2 本项目采购代理机构：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3 本项目名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 定义及解释

1.3.1 采购人：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1.3.2 采购代理机构：取得政府采购采购代理资质，受采购人委托组织采购活动的社会中介组织。

1.3.3 服务：系指根据本招标文件规定供应商须承担的服务以及其他类似的义务等。

1.3.4 供应商：供应商是响应招标文件、参加招标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的法人。

1.3.5 投标文件：指供应商根据招标文件提交的所有文件。

1.3.6 评委小组：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依法组建的专门负责本次评标工作的临时机构。

1.3.7“日期”或“天”：指日历天。

1.3.8 合同：指依据本次采购招标结果签订的协议或合约文件。

1.3.9 招标文件中的标题或题名仅起引导作用，而不应视为对招标文件内容的理解和解释。

1.4 采购内容和交货期要求

1.4.1 本次采购内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4.2 本项目的交货期：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5 供应商资格条件和能力

1.5.1 供应商资格及能力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5.2 是否接受联合体：不接受

1.6 费用承担

供应商准备和参加采购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不论采购的结果如何，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1.7 保密

参与采购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1.8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本项目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1.9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10 预备会

1.10.1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召开投标预备会的，采购人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召开预备会，澄清供应商提出的问题。

1.11 分包

是否允许分包：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 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本招标文件包括：

（1）招标公告；

（2）供应商须知；

（3）评审办法；

（4）合同条款及格式；

（5）采购需求及技术规格要求；

（6）投标文件格式

根据本章第 1.10 款、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提出，以便补齐。

2.2.2 招标文件的澄清将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3 天前在“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答疑澄清区域进行公布（不再另行通知）。如果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 5 天，相应延长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2.3.1 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 5 天前，采购人可以修改招标文件，并在“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答疑澄清区域进行公布（不再另行通知），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请各供应商及时关注交易平台，因供应商未看到或其他原因造成的损失，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3. 投标文件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3.2 投标报价

3.2.1 供应商应按投标文件格式中的要求填写相应表格。

3.2.2 供应商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修改响应函中的报价总额，应同时修改投标文件中的相应报价。

3.2.3 采购人设有最高限价的，供应商的报价不得超过最高限价，最高限价（采购预算）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载明。

3.2.4 中标供应商不得以任何理由在投标截止后对投标报价予以修改，报价在投标有效期内是固定的，不因任何原因而改变。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和条件的投标，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而予与拒绝。

3.3 投标有效期

3.3.1 本次投标有效期为：见“须知前附表”中的投标有效期要求。供应商承诺的投标有效期短于此规定时间的，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而予以拒绝。

3.3.2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采购人可以延长投标有效期。

3.4 投标保证金

根据河南省财政厅关于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有关问题的通知（豫财购（2019）4 号），取消政府采购投标保证金，本项目不设投标保证金。

3.5 资格审查资料

见第三章评审办法前附表。

3.6 备选方案

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供应商不得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3.7 投标文件的编制

3.7.1 投标文件应按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其中，投标函附录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招标文件要求更有利于采购人的承诺。

4. 投标文件递交

4.1 供应商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到交易中心系统的指定位置。上传时必须得到电脑“上传成功”的确认。请供应商在上传时认真检查上传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正确。

4.2 供应商因交易中心投标系统问题无法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与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联系。

5. 评标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采购人在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和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进行开标，投标单位无需到场，但需保持电话畅通。

5.2 开标程序

5.2.1、评委小组对招标文件进行熟悉确认。

5.2.2、评委小组推选组长。

5.2.3、资格评审审查：开标后，代理机构及采购人组成资格审查小组依据招标文件规定，对通过形式评审的供应商进行审查，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备参与投标的资格。

5.2.4、形式评审审查：评委小组依据招标文件规定，对投标文件中的形式评审进行审查，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备参与投标的资格。

5.2.5、响应性评审审查：评委小组依据招标文件规定，对通过资格评审的供应商进行审查，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备参与投标的资格。

5.2.6、由评委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通过初步评审的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进行综合评分。

6. 评委小组

6.1 评委小组

由采购人依法组建的评委小组负责。评委小组由采购人代表以及从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的专家组成。评委小组成员人数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6.2 招标原则

采购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评标

评委小组按照第三章“评审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审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7. 合同授予

7.1 定标方式

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评委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人外，采购人依据评委小组推荐的成交候选人确定成交人，评委小组推荐成交候选人的人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采购人将依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供应商为成交人可以重新招标。

7.2 成交通知

招标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采购代理机构根据评委小组的推荐意见， 将评标情况写出评标报告上报采购人。采购人应在收到评标报告后 5 个工作日内按照评标报告推荐排序确定中标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在中标供应商确定后 2 个工作日内，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登封市）》、《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登封市政府采购网》发布媒体上公告成交结果，同时向中标供应商发出中标通知书。

7.3 签订合同

7.3.1 采购人和成交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天内，根据招标文件和成交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成交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采购人取消其成交资格，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成交人还应当对其予以赔偿。

8.重新招标

8.1 重新招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将重新招标：

（1）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止，供应商少于 3 个的；

（2）经评委小组评审后否决所有投标文件的。

9.纪律和监督

9.1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采购人不得泄漏采购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供应商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9.2 对供应商的纪律要求

供应商不得相互串通或者与采购人串通，不得向采购人或者评委小组行贿谋取成交，不得以他人名义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成交；供应商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审工作。

9.3 对评委小组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委小组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采购活动中，评委小组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审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9.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9.5 投诉

供应商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采购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0.1 根据政府采购法 87 号令第五十九条规定，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一)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二)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三)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四)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本办法第五十一条第二款的规定经供应商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供应商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10.2 对于投标文件中不构成实质性偏差的不正规、不一致或不规则，评委小组可以接受。

11.交货和验收

1. 乙方应对提供的货物作出全面自查和整理，并列出清单，作为甲方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清单应随提供的验收资料交给甲方。

2.乙方提供的货物应包括本项目的全部货物及其附（辅）件、资料。

3.甲方在到货后内对货物进行验收。货物验收时，甲乙双方必须同时在场，双方共同确认货物与本合同规定的生产厂家产地、品牌、规格型号、数量、质量、技术参数和性能等是否一致。乙方所交付的货物不符合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乙方应及时按本合同规定和甲方要求免费对拒收货物采取更换或其他必要的补救措施，直至验收合格，方视为乙方按本合同规定完成交货。验收合格的，由双方共同签署《验收报告》。

4.需要乙方对货物（包括软件）进行安装调试的，甲乙双方应在货物安装调试完毕后进行运行效果验收。在验收之前，乙方需提前提交相应的调试计划（包括调试程序、环境、内容和检验标准、调试时间安排等）供甲方确认，乙方还应对所有检验验收调试的结果、步骤、原始数据等作妥善记录。如甲方要求，乙方应将记录提供给甲方。调试检验出现全部或部分未达到本合同所约定的技术指标，甲方有权选择下列任一处理方式：

a.重新调试直至合格为止；

b.要求乙方对货物进行免费更换，然后重新调试直至合格为止。

甲方因乙方原因所产生的所有费用均由乙方负担。

5.验收合格的，由双方共同签署《验收报告》。

6.甲方可以视项目规模或复杂情况聘请专业人员参与验收，大型或复杂项目，以及特种货物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第三方质量检测机构参与验收。

7.货物验收包括：货物包装是否完好，产地生产厂家名称、品牌、型号、规格、数量、外观质量、配置、内在质量，以及调试运行是否达到规定的效果。乙方应将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产品合格证、甲方手册、原厂保修卡、随机资料及备品备件、易损件、专用工具等交付给甲方；乙方不能完整交付货物、附（辅）件和资料的，视为未按合同约定交货，乙方负责补齐，因此导致逾期交付的，由乙方承担相关的违约责任。

8.货物达不到本项目规定的数量、质量要求和运行效果，甲方有权拒收，并可以解除合同；由此引起甲方损失及赔偿责任由乙方承担。

第三章　评审办法

评审办法前附表

一、初步评审

1、资格性检查。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供应商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复印件进行审查，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备投标资格。

资格性检查资料表如下：

序号	检查因素		检查内容
1	供应商应符合的基本资格条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满足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4.1 要求
		（2）供应商缴纳税收证明材料；	满足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4.1 要求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书面承诺（格式自拟）
		(4) 供应商缴纳社会保障资金证明材料；	满足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4.1 要求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参加本项目准备活动前三年内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6）信用查询	供应商须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相关信用查询记录，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对供应商信用记录进行甄别。
		（7）2019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	满足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4.1 要求

注：资格审查以投标文件中扫描件为准。

2、符合性检查：评委小组依据招标文件规定，对投标文件的内容是否完整、文件签署是否正确、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

符合性检查资料表如下：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	有效性审查	投标文件签署	投标文件上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的签字或盖章齐全。
		供应商名称	投标文件内供应商名称、采购人名称、代理机构名称、项目名称应正确填写。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法人授权委托书有效，且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
		投标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投标标价，且不得高于采购控制价。

2	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审查	交货期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质保期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质量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有效期	满足招标文件规定。

二、详细评审标准

序号	项目内容		评分标准
分值组成（总分100分）			投标报价：__30__分； 商务部分：__2__分； 技术部分：__30__分； 项目实施方案：__20__分； 服务承诺：__15__分； 企业信用报告：__（+3~-4分）__
1	**投标报价 30 分**		综合评分法中的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为满分。其他投标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权值×100。 **注：（为贯彻落实郑财办购〔2012〕8 号《郑州市财政局、郑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委员会关于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促进中小型企业的发展，评审时对最终报价给予小型或微利企业 6%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最终评审。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均视同小型、微型企业。（财库〔2014〕68 号、财库〔2017〕141 号））**
2	**商务部分**		供应商应提供自 2017 年 1 月 1 日以来企业类似项目业绩，每提供一份业绩证明资料得 1 分，本项最多得 2 分 注：供应商需同时提供合同扫描件、网上中标公示、中标通知书原件扫描件，以上资料提供不全的视为无效业绩。
3	**技术部分 30 分**		1、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全部技术指标得 30 分。 2、货物的技术参数加“★”号为关键技术指标，不加“★”号的为一般技术指标。每一项加“★”号的关键技术指标描述负偏离的扣 3 分 ，每一项不加“★”号的一般技术指标描述负偏离的扣 1 分，30 分扣完为止。（投标文件中★号技术指标须与提供的国家权威部门出具的检测报告相符合，否则按照负偏离扣分,不能提供检测报告证明★号技术指标的，按负偏离扣分） 注： 1.货物的技术参数仅为打分项不作为废标条款。 2.技术参数中★号技术指标的检测报告要求提供复印件加盖制造商公章。
4	**项目实施方案 20 分**	项目总体实施方案 5 分	1、项目总体实施方案一般的，得 1-2 分； 2、项目总体实施方案较得当的，得 2.1-3 分； 3、项目总体实施方案科学合理的，得 3.1-5 分；
		安装进度措施方案 5 分	1、安装进度安排和措施合理，基本能在期限内完工，履约能力一般的，得 1-2 分； 2、安装进度安排和措施合理，在期限内能够较早的完工，履约能力较强的，得 2.1-3 分； 3、安装进度安排和措施合理，在期限内能够在最佳时期完工，履约能力强的，得 3.1-5 分；

		质量保障措施方案 5 分	1、质量保障措施一般，基本达到技术要求的，得 1-2 分； 2、质量保障措施较完备，较好保证项目质量的，得 2.1-3 分； 3、质量保障保障科学合理，技术先进，充分保证项目质量的，得 3.1-5 分。
		应急保障措施方案 5 分	1、应急保障措施一般，基本满足应急保障需要的，得 1-2 分； 2、应急保障措施较为完备，能较好满足应急保障需要的，得 2.1-3 分； 3、应急保障保障科学合理，充分满足应急保障需要的，得 3.1-5 分。
		以上方案内容，由评委根据供应商提交的投标文件内容，横向比较，酌情赋分。如有缺项该小项为 0 分	
5	**服务承诺 15 分**	交货安装承诺 5 分	1、服务承诺一般，措施较完善的，得 1-2 分； 2、服务承诺较好，措施合理，可行性较强的，得 2.1-3 分； 3、服务承诺好，措施合理全面，可行性强的，得 3.1-5 分。
		安全保障承诺 5 分	1、服务承诺一般，措施较完善的，得 1-2 分； 2、服务承诺较好，措施合理，可行性较强的，得 2.1-3 分； 3、服务承诺好，措施合理全面，可行性强的，得 3.1-5 分。
	售后服务承诺 5 分		1、质量保修期承诺：保修时间、响应时间等 1 分； 2、保修期外的服务承诺 1 分； 3、有完善的售后服务制度，评标人根据制度制定情况，在 1-2 分之间进行打分； 4、提供培训计划，包含培训内容、培训教材、培训方式等，评委根据培训计划在 1 分之间打分。
	注：以上承诺缺项或只有承诺没有具体处罚措施的不得分。以上每条承诺，由评委横向比较，酌情赋分。如有缺项该小项为 0 分		
6	**信用报告+3、-4 分**	对 A 等级的投标企业，AAA 者得 3 分，AA 者得 2 分，A 者得 1 分； 对 B 至 BBB 等级的投标企业不得分； 对 C 等级的投标企业，CCC 者减 1 分，CC 者减 2 分，C 者减 3 分； 对供应商在投标时未提供其信用等级报告的，在总分基础上扣 4 分。 注：开标时企业信用报告以供应商提供的信用中国（河南·郑州）网站入围的信用评价机构出具的信用报告原件的扫描件及网页截图的入围服务机构公示及评价报告公告为准。 供应商为外地企业的，可以当地市级以上信用管理部门认可的信用评价机构出具，并经郑州市政府信用管理部门备案的信用报告为准或有郑州市政府信用管理部门认可的信用评价机构出具的信用报告原件的扫描件及相关网页截图。	
所有参与评审的证件、证明、证书、文件及业绩等均以投标文件中所附加盖单位公章的扫描件为准，所有扫描件不得伪造、涂改，且扫描件模糊不清的按未提供处理；中标后，采购人有权要求中标人提供相应原件对其进行核查，有弄虚作假骗取中标行为的，一经查实取消中标资格并按国家有关规定处理。			

三、无效投标条款

评标委员会评审时，供应商或其投标文件出现下列情况之一者，应为无效投标：

（一）供应商不具备招标文件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二）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

（三）投标有效期、交货期、质保期等商务条款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四）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的。

（五）投标文件制作机器码一致的。

四、评标

1、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估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供应商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供应商获得中标候选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供应商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2、评审标准

2.1 初步评审标准

2.1.1 形式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1.2 资格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2.2.1 分值构成

投标报价：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商务部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技术部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项目实施方案：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服务承诺：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企业信用报告：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2 评标基准价计算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3 评分标准

投标报价：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商务部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技术部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项目实施方案：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服务承诺：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企业信用报告：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评标程序

3.1 初步评审

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2 详细评审

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3 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3.3.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通过交易中心系统提出澄清，要求供应商对所提交投标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评标委员会不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3.2 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算术性错误修正的除外）。供应商的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3.3 评标委员会对供应商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供应商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3.4 评标结果

3.4.1 评标委员会按照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1-3名中标候选人。

3.4.2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向采购人提交评标报告。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登封市市区增设电子警察抓拍系统建设项目合同

甲方（全称）：_____

乙方（全称）：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_____项目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　合同文件

下列与本次采购活动有关的文件及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这些文件包括但不限于：

1. 招标文件

2. 投标文件

3. 乙方在投标时的书面承诺

4. 中标通知书

5. 合同补充条款或说明

6. 保密协议或条款

7. 相关附件、图纸

8. 合同条款附件

附件 1 供货明细一览表

附件 2 技术规格

附件 3 交货计划

附件 4 履约保函(格式)

第二条　合同标的

乙方根据甲方需求提供下列货物，货物名称、规格及数量，备件、易损件和专用工具等（详见《供货明细一览表》）。

第三条　合同总价款

1. 本合同项下货物总价款：￥_____元。

大写：_____元。

2. 分项价款在《供货一览表》中有明确规定。

3. 本合同总价款包括货物、软件、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图纸资料、技术服务，包装、运输、装卸、保险、税金，货到就位以及安装、调试、培训、保修等验收合格之前和质保期内的售后服务一切税金和费用。

4. 本合同执行期间合同总价款不变。

第四条　双方一般权利和义务

1.甲方的义务

1.1 委托工作的具体范围和内容：_____；

1.2 甲方应按约定的时间和要求完成下列工作：

（1）向乙方提供保证履行合同所需的全部资料的时间：合同签订后　　个工作日内 。

（2）需要与第三方协调的工作：无 。

1. 3 甲方有义务保守履约合同过程中有关的商业秘密。

2.乙方的义务

2.1 乙方应按约定的时间和要求完全下列工作：

（1）保证履行合同的内容和时间：_____。

（2）为甲方提供的为保证履行合同的相关咨询服务：_____。

（3）应尽的其他义务：_____。

2.2 乙方有义务保守履约合同过程中有关的商业秘密。

3. 甲方的权利

3.1 按合同约定，接收项目成果；

3.2 向乙方询问履行合同工作进展情况和相关内容或提出不违反法律、行政法规的建议；

3.3 与乙方协商，建议更换其不称职的工作人员；

3.4 本合同履行期间，由于乙方不履行合同约定的内容，给甲方造成损失或影响工作正常进行的，甲方有权终止本合同，并依法向乙方追索经济赔偿，直至追究法律责任；

3.5 甲方有权利对乙方在合同履行期间的行为进行监督。

4. 乙方的权利

4.1 按合同约定收取报酬；

4.2 对履行合同中应由甲方做出的决定，乙方有权提出建议；

4.3 当甲方提供的资料不足或不明确时，有权要求甲方补足资料或作出明确的答复；

4.4 拒绝甲方提出的违反法律、行政法规的要求，并向甲方作出解释。

第五条　质量保证

1.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版权、商标权或其他权利的起诉。一旦出现侵权，索赔或诉讼，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

2. 乙方保证货物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完全符合国家规范及甲乙双方确认的投标文件、本合同关于货物数量、质量的要求。货物符合实行国家“三包”规定的，应执行“三包”规定。

本项目质保期_____年，保修期_____年。

3. 乙方提交的货物应符合投标文件中所记载的详细配置、技术参数、参数及性能，并应附有此类货物完整、详细的技术资料和说明文件。

4. 乙方提交的货物必须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承诺，以约定标准进行制造、安装；采购的进口产品（如有）应执行原产地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相应正式标准并提供国家商检、海关报关等手续。

5. 乙方应保证将货物按照国家或专业标准包装、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合同规定的供货地点，并进行安装、试运行。

6、乙方保证货物不存在危及人身及财产安全的产品缺陷，否则应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第六条　付款方式

1. 本合同项下所有款项均以人民币支付。

2. 乙方向甲方提交下列文件材料，经甲方审核无误后支付采购价款：

（1）经甲方确认的发票；

（2）经甲乙双方确认签署的《验收报告》（或按项目进度阶段性《验收报告》）；

（3）其他材料。

3. 款项的支付进度以招标文件的有关规定为准。如招标采购文件未作特别规定，则付款进度按如下约定履行：

货到安装、调试、试运行、验收合格后支付至合同总价款的_____%，余款_____%作为质保金于质保期_1_（年）到期后，并经甲乙双方复验合格后的_____个工作日内付清。

4. 经甲方审核无误后，甲方同意按照本合同的约定和乙方履约进度将采购资金支付至乙方收款账户：

户名：

开户行：

账号：

第七条　履约保证金

1. 乙方在签订本合同之日，向甲方提交合同履约保证金_____元（履约保证金的数额不得超过本政府采购合同总价款的 10%）。

2. 履约保证金有效期为甲乙双方最终验收后 1 个月内。到期后，甲方向乙方无息退还。

3. 如乙方未能履行、或未能完全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履约保证金扣除甲方应得的补偿后的余额在合同期满后 _____天内无息退还乙方。

第八条　交货和验收

1. 交货时间：_____。

供货地点：_____。

安装调试时间：_____。

2. 乙方应对提供的货物作出全面自查和整理，并列出清单，作为甲方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清单应随提供的验收资料交给甲方。

3. 乙方提供的货物应包括本合同“第一条 合同文件”规定的全部货物及其附（辅）件、资料。

4. 甲方应当在到货后的_____个工作日内对货物进行验收。货物验收时，甲乙双方必须同时在场，双方共同确认货物与本合同规定的生产厂家产地、品牌、规格型号、数量、质量、技术参数和性能等是否一致。乙方所交付的货物不符合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乙方应及时按本合同规定和甲方要求免费对拒收货物采取更换或其他必要的补救措施，直至验收合格，方视为乙方按本合同规定完成交货。验收合格的，由双方共同签署《验收报告》。

5. 需要乙方对货物(包括软件)进行安装调试的，甲乙双方应在货物安装调试完毕后的____个工作日内进行运行效果验收。在验收之前，乙方需提前提交相应的调试计划（包括调试程序、环境、内容和检验标准、调试时间安排等）供甲方确认，乙方还应对所有检验验收调试的结果、步骤、原始数据等作妥善记录。如甲方要求，乙方应将记录提供给甲方。调试检验出现全部或部分未达到本合同所约定的技术指标，甲方有权选择下列任一处理方式：

a. 重新调试直至合格为止；

b. 要求乙方对货物进行免费更换，然后重新调试直至合格为止。

甲方因乙方原因所产生的所有费用均由乙方负担。

6. 验收合格的，由双方共同签署《验收报告》。

7. 甲方可以视项目规模或复杂情况聘请专业人员参与验收，大型或复杂项目，以及特种货物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第三方质量检测机构参与验收。

8. 货物验收包括：货物包装是否完好，产地生产厂家名称、品牌、型号、规格、数量、外观质量、配置、内在质量，以及调试运行是否达到“第一条合同文件”规定的效果。乙方应将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产品合格证、甲方手册、原厂保修卡、随机资料及备品备件、易损件、专用工具等交付给甲方；乙方不能完整交付货物、附（辅）件和资料的，视为未按合同约定交货，乙方负责补齐，因此导致逾期交付的，由乙方承担相关的违约责任。

9. 货物达不到本合同“第一条合同文件”规定的数量、质量要求和运行效果，甲方有权拒收，并可以解除合同；由此引起甲方损失及赔偿责任由乙方承担。

10. 如果合同双方对《验收报告》有分歧，双方须于出现分歧后____天内给对方书面声明，以陈述己方的理由及要求，并附有关证据。分歧应通过协商解决。

第九条　项目管理服务

乙方应指定不少于一人全权全程负责本项目的商务服务，以及货物安装、调试、咨询、培训和售后等技术服务工作。

项目负责人姓名：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第十条　售后服务

1. 质量保证期为自货物通过最终验收之日起____个月。若国家有明确规定的质量保证期高于此质量保证期的，执行国家规定。

2. 在货物质保期内，乙方应对由于设计、工艺、质量（含环保节能要求）、材料和的缺陷而发生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并解决存在的问题。

3. 对不符合本合同第四条规定要求的货物应立即进行调换，调换本身并不影响甲方就其损失向乙方索赔的权利。

4. 货物安装调试完成后，乙方应继续向甲方提供良好的技术支持。应当由专门队伍从事此项工作，并提供全天候的热线技术支持服务，应当对甲方所反映的任何问题在____日（小时）之内做出及时响应，在____日（小时）之内赶到现场实地解决问题。若问题、故障在检修____工作日（小时）后仍无法解决，乙方应在_____日（小时）内免费提供不低于故障货物规格型号档次的备用货物供甲方使用，直至故障货物修复。

5. 乙方应当建立健全售后服务体系，确保设备正常运行。乙方应当遵守甲方的有关管理制度、

操作规程。对于乙方违规操作造成甲方损失的，由乙方按照本合同第十二条的约定承担赔偿责任。

6. 乙方应负责货物及主要部件、配件维修更换。质保期内，乙方对货物（人为故意损坏除外）提供全免费保修或免费更换；质保期后，收取维修成本费（备品备件乙方应以投标文件承诺的优惠价格提供）。

第十一条　分包和转包

除招标文件事先说明、且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分包、转包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第十二条　合同的生效

1.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或授权代表签订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

2. 生效后，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 49 条、第 50 条第二款规定的情形外，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

第十三条　违约责任

1. 乙方所交付的货物不符合本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绝签收，乙方在得到甲方通知之日起个工作日内采取补救措施，逾期仍未采取有效措施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因此造成的损失或扣留履约保证金；同时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_____%的违约金。

2.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拒付货款的，甲方应向乙方偿付拒付货款____%的违约金。

3. 乙方无正当理由逾期交付货物的，每逾期 1 天，乙方向甲方偿付逾期交货部分货款总额的____‰的违约金。如乙方逾期交货达____天，甲方有权解除合同，甲方解除合同的通知自到达乙方时生效。在此情况下，乙方给甲方造成的实际损失高于违约金的，对高出违约金的部分乙方应予以赔偿。

4. 在乙方承诺的或国家规定的质量保证期内（取两者中最长的期限），如经乙方两次维修，货物仍不能达到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运行效果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更换为全新合格货物并按本条第 1 款处理，同时，乙方还须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损失。

5. 因乙方原因导致违约、本合同无法履行等情形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除承担违约责任外还应支付甲方一切相关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保全费、鉴定费、律师费、交通费。

6. 其它未尽事宜，以《合同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为准，无相关规定的，双方协商解决。

第十四条　不可抗力

甲、乙方中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按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应及时通知对方，并在____个工作日内提供相应证明。未履行完合同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可由双方初步协商，

并向主管部门和政府采购管理部门报告。确定为不可抗力原因造成的损失，免予承担责任。

第十五条　争议的解决方式

1.因货物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货物质量进行鉴定。货物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在解释或者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发生争议时，双方应通过协商方式解决。

3.经协商不能解决的争议，双方可选择以下第___种方式解决：

①向 甲方所在地 有管辖权的法院提起诉讼；

②向_____仲裁委员会提出仲裁。

4.在法院审理和仲裁期间，除有争议部分外，本合同其他部分可以履行的仍应按合同条款继续履行。

第十六条　其他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 49 条规定的，经双方协商，办理政府采购手续后，可签订补充合同，所签订的补充合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本合同一式____份，甲、乙双方各执____份。

甲　　方：	乙　　方：
名称：（盖章）	名称：（盖章）
地址：	地址：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授权代表（签字）：	授权代表（签字）：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银行帐号：

签 订 时　间：　　年　　月　　日

（本合同格式仅供参考，具体以实际签订合同为准）

第五章　采购需求及技术规格

增设电子警察抓拍系统主要功能为：违法停车、逆向行驶、违反禁止标线指示、不按规定车道行驶、变更车道、掉头等违法行为抓拍取证。

增设电子警察设备清单				
序号	名称	规格参数	单位	数量
1	双 400 万交通枪球一体机▲	1.枪球一体摄像机由枪机、球机和扬声器组成，枪机靶面尺寸≥1/1.8 英寸；球机靶面尺寸≥1/1.8 英寸； 2.★枪机内置镜头，支持≥4 倍光学变倍，镜头最大焦距≥52mm；球机内置镜头，支持≥40 倍光学变倍，镜头最大焦距≥240mm； 3.★枪球一体机内置≥2 个 GPU 芯片，可输出不少于两路视频图像； 4.支持最低照度可达彩色 0.0002Lux，黑白 0.0001Lux；视频分辨率与帧率不小于 2560×1440、60 帧/秒； 5.可通过客户端软件控制枪机上/下/左/右运动，枪机水平旋转范围：-45°~45°，垂直旋转范围：-5°-30°； 6.枪机和球机通道同时支持违章取证、交通事件检测、交通数据采集、车辆检测功能，且两个通道可同时开启； 7.★支持语音联动功能，当有停车、逆行、压线、变道、掉头、拥堵、机动车占用非机动车道现象被触发时，可分别发出不同的语言提示； 8.支持违法停车抓拍功能，且白天和晚上违法停车捕获率、捕获有效率均大于 99%； 9.支持白天违法停车有效检测距离≥300 米； 10.支持违法停车抓拍、道路拥堵检测、掉头检测、压线抓拍、违法变道抓拍、逆行抓拍、机占非抓拍； 11.支持抛洒物报警、施工报警、锥形路障检测抓拍、交通数据采集查询； 12.★具备自动标定功能，可通过客户端软件对枪机进行一键自动标定，实现枪机与球机之间检测区域的定位，标定点的数量≥6 个； 13.支持防护等级≥IP67，防暴等级≥IK10； 14.设备工作温度范围可达-40℃-70℃，电压在 DC36V±25%范围内变化时，设备可正常工作。	台	202
2	避雷器	电源防感应雷：标称放电电流：20KA；响应时间：≤25ns	个	192
3	智能箱	1、户外智能监控箱，箱体尺寸含帽檐不小于 H450*W350*D220cm，不锈钢材质，板材厚度≥1.0mm，	个	10

		静电喷塑； 2、机箱外壳防护等级符合 GB 4208-2008 中 IP55 的防护等级要求，支持挂杆、壁挂安装， 3、箱体内部包含 数据采集模块，电源防雷器，自动重合闸、12 电源输出模块，220V 电源输出、空气开关，光纤盘，接地铜排。 4、空气开关断路器，符合标准 GB/T10963.1，IEC60898-1 过载、短路、隔离。 5、★防雷状态检测，支持通过客户端检测防雷器状态和雷击次数，可通过客户端对防雷器雷击次数清零。 6、自动重合闸要求：在过压/欠压/断电/漏电时自动断开，故障排除后可自动合闸；重合闸具有输出过流保护并自恢复功能；可实现远程断电重启； 7、可通过运维管理平台进行远程市电断电分闸；远程通电合闸；可通过运维管理平台查看自动重合闸自动状态及分合闸状态； 8、门禁传感器：具有非法开门告警功能，支持具有延时报警设置，延时时间 10s,在延时期间可人工按键解除报警； 9、★监测告警功能：当箱门打开、振动、倾斜、水浸、烟雾等状态时，可通过蜂鸣器、警示灯告警，并在客户端显示告警信息。 10、★LED 屏显：实时显示设备的输入输出电压电流、负载电流、箱内温湿度、箱门是否开启、防雷器是否工作正常、雷击次数、是否水浸、内置交换机工作状态、IP 地址。 11、★用电监测：支持在客户端实时监测输入电压、电流、漏电情况，支持在不使用外部蓄电池情况下，通过客户端实时监测设备是否断电，并在客户端提示掉电告警。 12、支持远程控制每路电源开/关，监测每路输出电源的电流值，超出设定阈值告警； 13、★支持远程对设备进行固件升级 。		
4	室外防水箱	400mm×300mm×180mm，国标钢材，壁厚 0.75mm ，不锈钢材质。抱箍、螺丝等辅材采用不锈钢材质，内含空开插座等附件。	套	192
5	支架	根据现场需求定制 1-2M	个	202
6	电源线	RVV2*1.5mm²	米	10100
7	室外超五类网线	线径 0.5mm，300 米/箱。	箱	10
8	前端接电施工	符合国家标准《电气装置安装工程电缆线路施工及验收规范》	处	202

9	服务器	1、CPU：1 颗，10 核,2.2GHz； 2、内存：32G*2 DDR4，16 根内存插槽，最大支持扩展至 2TB 内存； 3、硬盘：2 块 600G 10K 2.5 寸 SAS 硬盘； 4、阵列卡：SAS_HBA 卡，支持 RAID 0/1/10； 5、PCIE 扩展：最大可支持 6 个 PCIE 扩展插槽； 6、网口：2 个千兆电口； 7、其他接口：1 个 RJ45 管理接口，4 个 USB 3.0 接口，1 个 VGA 接口。	台	2
10	云存储	1.单设备配置≥64 位多核处理器，≥16GB 内存，内存支持扩展到≥64GB，应配置≥2 个千兆网口，可增扩≥4 个万兆口或≥8 个光纤接口或增配≥4 个 HDMI 接口或≥2 个 SAS3.0 接口，可扩展 2 个 SSD 固态硬盘； 2.支持接入硬盘≥48 块 SATA/SAS 硬盘，并支持≥12 级扩展柜级联扩展； 3.系统由管理节点和/或存储节点组成，且系统可扩容，增加管理或存储节点。在多节点系统中，任何一个存储节点出现故障，应不影响数据的正常存取；支持控制流与数据流分离，数据的存储或读取由存储节点并行读写； 4.支持管理 License 授权控制，可限制云存储系统的授权时间、最大接入计划数量、存储节点数量、存储容量、资源池数量等；支持账户冻结、有效期、有效时间段及 MAC 地址绑定等安全属性的设定；支持对用户（组）设定各设备节点的访问权限以及各业务功能的应用权限； 5.支持前端设备和存储设备之间直接存储，采用块级存储，不生成文件（即不使用文件系统），无碎片； 6.支持聚合下载，即并发从多台存储节点中下载某一个时间段录像、图片、智能结构化数据、文件； 7.支持多网域地址映射，可从多个网域访问云存储； 8.统一命名空间，将所有物理存储资源虚拟化成统一的存储空间，以唯一业务 IP 地址对外提供存储服务； 9.支持按照设备可用容量实现负载均衡，各存储节点上存储的数据量在稳定状态下保持均衡,差距小于 5%； 10.支持按照接入任务数实现自动负载均衡，支持前端设备自动分配到存储节点。各节点间读写任务数差距±1； 11.支持录像正放切换为倒放，及倒放切换为正放；支持正放 1/16、1/8、1/4、1/2、2、4、8、16、32、64、128、256 倍速切换为倒放的对应倍速； 12.由 2 台管理节点构成的 HA（主备模式）集群可在线无缝扩充为 3 台；并支持 3 台管理节点集群在线扩充为 5 台，系统业务均不受影响；	台	3

		13.支持图片云间灾备时，可保证图片在主备云中 URL 一致，实现图片无缝提取； 14.支持通过统一运维一键式部署整个云存储系统，一键升级、格式化系统；支持设备自动发现，支持无需登录设备，即可远程配置 IP 地址；支持单服务、服务集群一键升级，支持升级包的 hash 签名加密认证； 15.本次云存储扩容支持与原有存储系统无缝对接，实现平滑扩容，保证原有数据不受影响。		
11	企业级硬盘	8T SATA 6Gb/s 7200 转 128MB 缓存。	块	144
12	视频云存储软件扩容	1、支持无缝兼容接入登封市公安局原有视频监控系统平台软件，与登封市公安局原有视频存储纳入统一的存储池进行管理； 2、云存储系统支持由管理节点和存储节点两部分组成，任何一个存储节点出现故障，不影响数据的正常访问； 3、管理节点支持单机、HA 主备、集群 3 种工作模式，管理节点支持 3 个或 5 个节点构成的 All-Active 集群方式，管理节点和存储节点都为对等工作模式对外提供服务，支持元数据多副本备份，可达 10 份以上； 4、存储空间利用率可以达到 90%以上； 5、要求云存储系统通过系统内自身扩展可支撑不低于 20 万路高清视频的数据存储； 6、支持将视频、图片、智能流、文件同时混合直接存入到一套云存储系统中，系统可自动分配或指定存储设备，无需配置存储转发服务器； 7、支持前端设备和存储设备之间直接存储，采用块级存储，不生成文件（即不使用文件系统），无碎片； 8、支持分布式对称架构与非对称架构自由切换，对称架构可升级为非对称架构； 9、支持统一命名空间，将所有物理存储资源虚拟化成统一的存储空间，以唯一业务 IP 地址对外提供存储服务； 10、支持云存储回放的负载均衡，可根据设备的压力（CPU\内存\系统压力等），负载均衡由不同存储节点提供视频回放能力； 11、支持将指定的设备创建为指定的存储空间； 12、支持系统内多存储节点故障后，只要系统内的正常存储节点不少于 1 台，仍可进行正常的录像写入，仍具备磁盘间容错能力。	套	1
13	服务器机柜	600*1000*2055mm	台	2
14	UPS 电源模块	20KW，模块电源	块	1

注：该项目核心产品▲：双 400 万交通枪球一体机。

附件 1：河南省政府采购信用担保试点工作

专业担保机构联系方式

一、中国投资担保有限公司

联系人：余青　　手机：13910324084

联系电话：（010）88822652

传　　真：（010）68437040

电子邮箱：yuqing@guaranty.com.cn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三环北路 100 号金玉大厦九层

二、河南省中小企业担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李广达　　手机：13903839877

联系电话：（0371）86122082　86179782

传真：（0371）86179809

电子邮箱：lgd1965@tom.com

地址：郑州市郑东新区商务外环路 25 号王鼎国际 27 层

附件 2：政府采购履约担保函格式

_____（采购人）：

鉴于你方与_____（以下简称供应商）于____年____月____日签定编号为_____的《_____政府采购合同》（以下简称业主合同），且依据该合同的约定，供应商在____年____月____日前向你方交纳履约保证金，且可以履约担保函的形式交纳履约保证金。应供应商的申请，我方以保证的方式向你方提供如下履约保证金担保：

一、保证责任的情形及保证金额

（一）在供应商出现下列情形之一时，我方承担保证责任：

1.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招标机构人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2.主合同约定的应当缴纳履约保证金的情形：

（1）未按主合同约定的质量、数量和期限供应货物/提供服务/完成工程的；

（2）_____。

（二）我方的保证范围是主合同约定的合同价款总额的_____%数额为_____元（大写_____），币种为_____。（即主合同履约保证金金额）

二、保证的方式及保证期间

我方保证的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我方保证的期间为：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供应商按照主合同约定的供货/完服务期限限届满后____日内。

如果供应商未按主合同约定向贵方供应货物/提供服务/完成工程的，由我方在保证金额内向你方支付上述款项。

三、承担保证责任的程序

1.你方要求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应在本保函期间内向我方发出书面索赔通知。索赔通知应写明要求索赔的金额，支付款项应到达的账号。并附有证明供应商违约事实的证明材料。如果你方与供应商因货物质量问题产生争议，你方还需同时提供_____部门出具的质量检测报告，或经诉讼（仲裁）程序裁决后的裁决书、调节书，本保证人即按照检测结果或裁决书、调解书决定是否承担保证责任。

2.我方收到你方的书面索赔通知书及相应证明材料，在_____工作日内进行核定后按照本保函的承诺承担保证责任。

四、保证责任的终止

1.保证期间届满你方未向我方书面主张保证责任的，自保证期间届满次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自动终止。保证期间届满前，主合同约定的货物/工程/服务全部验收合格的，自验收合格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自动终止。

2.我方按照本保函向你方履行了保证责任后，自我方向你方支付款项（支付款项从我方账户划出）之日起，保证责任即终止。

3.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出现应终止我方保证责任的其它情形的，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保证责任亦终止。

4.你方与供应商修改主合同，加重我方保证责任的，我方对加重部分不承担保证责任，但该等修改事先经我方书面同意的除外；你方与供应商修改主合同履行期限，我方保证期间仍依修改前的履行期限计算，但该等修改事先经我方书面同意的除外。

五、免责条款

1.因你方违反主合同约定致使供应商不能履行义务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2.依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你方与供应商达的另行约定，全部或者部分免除供应商应缴纳的保证金义务的，我方亦免除相应的保证责任。

3.因不可抗力造成供应商不能履行供货义务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六、争议的解决

因本保函发生的纠纷，由你我双方协议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程序解决，诉讼管辖地法院为_____法院。

七、保函的生效

本保函自我方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保证人：（公章）

年　　月　　日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_____（项目名称）

投 标 文 件

供应商名称：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一、 投标函格式

致：_____（采购人）及_____（代理机构）

1.我方已仔细研究_____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综合项目实际情况并研究招标文件的内容后，针对该采购项目，我方愿意以大写_____元，小写_____元的投标总报价，按招标文件要求供货。

2.我方承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投标文件；

3.我方愿意提供贵单位可能另外要求的、与招标有关的文件资料，并保证我方已提供和将要提供的文件是真实的、准确的；

4. 如我方成交，我方将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5. 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有）及全部参考资料和附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6. 如我方成交，我方将严格履行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保证完成项目；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向贵单位支付代理服务费。

7. 在质量、性能和服务不相等情况下，我方完全理解并认可贵单位不一定将合同授予最低报价的供应商。

8. 如果我方作为中标供应商，我们将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严格按照《合同法》履行自己的责任和义务,并保证于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时间交货，交付使用方验收、使用。

9. 其他补充说明：_____。

10. 与本采购项目有关的正式通讯地址为：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供应商名称：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 、法定代表人证明

供应商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职务：_____

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供应商（企业电子签章）：_____

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签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正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反面）

三 、投标报价表

供应商名称	
投标报价	大写：
	小写：
交货期	
交货地点	
质保期	
投标有效期	
其他声明	

供应商（企业电子签章）：_____

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签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四、 分项报价表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小计	运输及保险费	技术服务费	税费	……	合计	交货日期
合计												

供应商（企业电子签章）：_____

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签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五、主要设备（产品）规格一览表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型号	规格及技术参数	制造商	原产地（国）

供应商（企业电子签章）：_____

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签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说明：1、设备规格参数如有详细描述可另作说明。

2、供应商可对该产品的特性和优点作详细的文字说明。

六 、服务承诺

（格式自拟）

供应商（企业电子签章）：_____

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签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七、 项目实施方案

（格式自拟）

供应商（企业电子签章）：_____

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签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八、 供应商承诺函

致：_____（采购人名称）：

很荣幸能参与上述项目的招标。

我代表_____（供应商名称），在此作如下承诺：

1、完全理解和接受招标文件的一切规定和要求。

2、若成交，我方将按照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的具体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并且严格履行合同义务。如果在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现问题，我方一定尽快处理。

3、在整个招标过程中，我方若有违规行为，贵方可按招标文件和政府采购有关的法律法规之规定给予处罚，我方完全接受。

4、若成交，我方愿意在合同后签订 60 日内完成该项目的采购安装、调试、交付使用，如若逾期，每逾期一天，愿意接受采购人按合同总价款 5%/每日的处罚。

5、若成交，待智慧城市建设时，我方无条件配合相关部门做好数据衔接工作。

6、若成交，本承诺函将成为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供应商（企业电子签章）：_____

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签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九、技术规格偏差表

序号	货物名称	采购文件要求		供应商填写		偏离情况说明（正偏离/完全响应/负偏离）
		技术参数	数量	技术参数	数量	

备注：

1、投标人必须将自己所投产品或服务真实、准确地填入“供应商填写”栏中；

2、投标人必须根据自己所投产品与“采购文件要求”的差异情况，实事求是地填写“响应情况”（正偏离、完全响应、负偏离）。

供应商（企业电子签章）：_____

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签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十、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

在（项目名称）采购活动中，我公司保证做到：

一、公平竞争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二、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其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宴请；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三、若出现上述行为，我公司及参与投标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供应商（企业电子签章）：_____

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签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十一、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承诺书

为进一步规范政府采购行为，提供更加优质的服务，我公司郑重做出如下声明（包括但不仅限于以下）：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供应商（企业电子签章）：_____

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签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十二、 资质证明文件

1、营业执照；

2、供应商须提供 2019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新成立企业从成立之日起计算)，包括“四表一注或三表一注”，即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如无，可不提供）及其附注或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部分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没有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可以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须提供 2020 年 06 月份（含 06 月）以来任意一个月缴纳的相关税收凭据（主管行政部门或银行出具）。其他组织和自然人也需要提供缴纳税收的凭证（新成立企业从成立之日起计算，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行政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

4、供应商缴纳社会保障资金证明材料：提供 2020 年 06 月份（含 06 月）以来任意一个月缴纳社会保险凭据。其他组织和自然人也需要提供缴纳社会保险的凭证（新成立企业从成立之日起计算，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行政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证明其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5、供应商应在“信用中国”（http://www.creditchina.gov.cn/）网站中查询“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网站中查询“近三年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将查询结果网页、内容进行截图或拍照（内容要完整清晰）打印并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查询日期应在公告发布日期之后）；

十三、 供应商根据招标文件要求认为应附的其他资料

十四、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规定的划分标准， 本公司为 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本公司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 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企业电子签章）：_____

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签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说明：

1、该声明函是针对小、微型企业的，非小型、微型企业投标时不用提供该声明。

2、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 号)的规定，对于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3、如为小微企业，需在本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

方大国际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FANGDA INTERNATIONAL ENGINEERING CONSULTING GORP.,LTD. | 地址：郑州市郑东新区康宁路与普济路交会处德威广场12层 电话：0371—86120855 邮箱：hnfdgl@163.com 网址：www.hnfdgl.com